



談忘

果庵

「師丹老而善忘」，是中年以後的人最喜歡說的一句客氣話，年歲一大，更事漸多，腦筋不免有點麻木，應該忘的固然忘了，不應該忘的，也竟忘得無影無蹤，譬如朋友之間，常因僅僅一面，再見時又問姓名，亦不避不愈，這種經驗想來大家都曾有的。而我更大的苦痛，則是最易忘記自己的什物，書籍等，有時一本書，分明剛剛放下，一霎時就尋不見了，必須翻得驚天動地，結果還是碰巧了在一張報紙或是一堆信件裏發現，想想方才的窘狀，又好氣又好笑。文稿也是如此，我的學校離寓所很近

，一疊稿子，常常夾夾去，雖然忙碌中不見得寫一兩個字，可是唯恐放跑了稿子披里純，總要帶在身旁才好，但不幸就弄亂了，到家中以為是在學校，在學校又好似遺在家中，連孩子和太太都一起焦急着，又是翻得一塌糊塗，結果還是在記憶的相反地點尋出。中國書籍，不甚附有索引，竟取材料，有時至應記憶，這便苦殺了我這樣善忘的頭腦，為了一件故事，一個例證，往往要搬動不少的書，到頭了也許一無所得，因為分明在甲書的，或則記為乙書；分明是此人的事，却會纏到別人身上，當然不

易有頭緒了。常想把幾種常用的書，編上一個「引得」。像燕大所印的引得叢書，真是給人不少便利。（可惜那叫做中國字皮類法的檢字法尚不普及，使用時未免有點不慣。）無如像我這樣的人，幹什麼也不能有持久性，於是有的書扉頁上只留下幾條目錄和頁數，下面就沒有分解了。去年我曾聽一位北平圖書館的朋友說，他們館裏編「清代文集編目索引」之後，本有編製筆記索引的計劃，材料、卡片、均已備齊，事變後因無經費，遂中止，對於善忘的人，這不能說不是一樁憾事。

然而，「忘記」於其他方面，也不能說一點用處沒有的。首先，中國的道家就提倡着「忘我」的工夫。注意，這忘我並不是像革命家所說忘掉小我完成大我的意思，而是齊物論中東郭子「應凡坐忘」的境界。那是無視一切利害得失，把人間世看成費沈的空靈玄想，說得神聖些，也就是小資產者於幻滅之餘所起的聊以自慰的聰明念頭，較阿Q主義更高級一些，的念頭而已。這念頭豈是一無價值嗎？在我想來，至少是比爲了金錢而去逐臭嚼蛆的想法還好些。現實主義者一定

認爲道又是清談者的哲學根據，雖然不清談的人們也未見得作了什麼可以於人有利的舉。我曾說過，中國人在傳統思想上是受着儒家思想的支配，而在消極頹廢這些表現上，則唯含道家主義的滋味，所惜這只限於對工作，而不是對名利。若是一看到什麼地方有可乘之機，大抵「天行健君子以自強不息」的一套戲法就來了，等地位一獲得，那就可以閒暇下來，悠悠然度着純然自我享受的生活，而成爲變態的道家了。像這種誤解了「不得於君則熱中」的人物，究竟他們之積極於大眾有什麼好處，十分難說，大致還是由於不能「忘我」而發生的貪官污吏爲多罷？所以我第一就希望有着世俗利祿的固執者，要運用其「忘」的本能。

「太上忘情」，正是談何容易。爲了差人一次賄賂，也許此生就生出絕大苦痛，譬如但丁之遇見比特蘭斯。也許我是一團火，可是非有一點煤就燃不起。然而這燃燒多少是煩惱，佛家所謂「愛火」者是爲愛人可以犧牲江山，可以無視社稷；可以對不起父母，可以拒絕了朋友，這例子不勝說，也不必說。失戀的人，就

等於失去生命。唐天子還要向愛妃密誓，世世爲夫婦，明明那女人並不忠實於他。李義山諷刺得恰好：「他生未卜此生休！」但李君即又是戀詩的好手，錦瑟無端，到現在還不知他到底爲什麼這樣莫名的惆悵。其實細想起來，一切愛執皆是徒然，不必論佛書所說的空觀，可以給人茫然之感，即使我們願意用其愛，芸芸萬象，也愛不過來。「不見可欲使心不亂」固然好，但不易遇到此種魯濱孫式的環境，那麼又只有搬出我的「忘記」來，讓我們努力忘記種種執拗的記憶，讓幻影磨滅，讓美夢消失。我有不少的朋友，都是爲愛的蛇蠍殘忍的纏着，他們解不開縛，他們把精神來殉自己追求不到的泡影，這種像大有點近乎愚昧，然而他們即是絕頂聰明的人。也許愈是聰明人，愈不能免於此執。以爲自己多情，以爲自己應當爲另一人所愛，古人叫做春蠶到死絲方盡者，當即此謂，可憐的虫豸爲什麼不織一片錦綉而做成包圍自己的繭呢？別人正利用你的繭來織衣服，同樣，別人正在我們的煩惱上述築快樂之樓閣。有的人採取了報復式的手段以爲「我一一樣使你苦痛」或

夫之東條，收之桑隅的鬧起來，均之是增加更多更深的煩悶。麻木不仁在其他方面是不好的，在愛情方面容有千分之一的用處。我不是說青春的心要像修道者一樣，古井不波，而是說要靜定時候也就得懸崖勒馬。古時傷心人常常披剃出家，那乃是用形式的變換求精神之改易，用新的東西代替了舊的，亦即利用忘記之一法。現在出家的人正在鬧着各式各樣的羅曼司，已竟不成爲一條路徑，還是用其他的嗜好與趣味代替的好，但丁作神曲，霍桑作紅字，都是有所感觸，愛情昇華而爲文學精品，人的精神不注於彼則注於此。研究學問可以鑽牛角，而愛情我以爲不然。也許這見解太世俗一些，然而在今日像「倩女離魂」那樣的事恐怕不會再有了，而許多海枯石爛的誓言也正由其後來的結果證明爲狗屁。

「不念舊惡，怨是用希」，中國人好像是大大能容的，然而社會上却充滿着睚眦必報的事，口蜜腹劍的人。吳王夫差每天在庭中要聽差喝他報仇，越王臥在荆棘上警戒自己，這是屬於國家存亡問題，另當別論。至於人與人之間，好像有不少應當互相原諒的事，而彼此竟發生終身的誤會。仇恨簡直是說不出的感情衝動，當血脈憤張的時候，無論怎麼也抑制不住，再加以世人所假稱的俠義觀念，於是在傳奇故事裏就不愁有無盡的材料了。刺客列傳這種文章，人人喜讀，朱家郭解之流的俠客，人人愛慕，但如韓非子所云，俠以武犯禁，殺人執法且不用說，就是安定的社會，也爲這類行動影響不少。如今在不甚開通的鄉間除去大規模械鬥之遺風以外，還有詞訟的癖好，土豪劣紳利用此一弱點，完成魚肉鄉里的夙志，實際上所謂曲直恐不易有明確的論定。大而至於國家便是政敵政黨，表面上爲了國事在鬥爭，但不把私人關

係加進去的殆極少，歷史上故事很多，不必細說。我會說過現代人類文明表面看起來好似高過其他生物，若看到其陰暗面，實在不如禽獸的簡單生活更爲合理，如政爭以及爲了互相侵害而起的戰爭皆是其一例。大抵恩仇兩字，易忘的是恩，不忘的是仇，而且有恩的人可以成仇，有仇的人很少變恩，「人之性善，」我實在不能無疑。假使大家都積極一點，只想感恩圖報，而不計算別人的仇恨，我想世界一定可以改變，說不定連戰爭的事以後也永遠化爲烏有，若然，「忘記」的意義，比「記憶」或者更大了。

因之，我禮讚忘記。

保加進去的殆極少，歷史上故事很多，不必細說。我會說過現代人類文明表面看起來好似高過其他生物，若看到其陰暗面，實在不如禽獸的簡單生活更爲合理，如政爭以及爲了互相侵害而起的戰爭皆是其一例。大抵恩仇兩字，易忘的是恩，不忘的是仇，而且有恩的人可以成仇，有仇的人很少變恩，「人之性善，」我實在不能無疑。假使大家都積極一點，只想感恩圖報，而不計算別人的仇恨，我想世界一定可以改變，說不定連戰爭的事以後也永遠化爲烏有，若然，「忘記」的意義，比「記憶」或者更大了。

法，依舊是神聖的。同時，代聖人說話的文章，對於觀念化了的永久生命也並未感到疲倦。與此相反的是自說自話的文章，這只有百無一用與只顧自己的文人纔會把它逐一地寫了出來。這不顧大局的自說自話，不得不時時給別人當面指斥的現象，正到處可以看見。

自說自話的處處不同，單就生命這一個節目來看，也就能夠說明了。至少，可以自傳的生命，一定是尚未前來的自說自話。照理這好新立異的自己生命，最不容易感到疲倦。不過自然界的現象也是處處有其規則的，於是不老的與不疲倦的自己生命就無法流傳下去了。日子一久，就有疲倦。

自經與自傳

傅彥長

生命對於每一個人，都是自傳式的吧。就這一點說，所謂虛度一生的人，我以爲這是決不至於存在的。就是十分短促的生命，也沒有虛度一生。

過去了的生命，如果仍在別人記憶之中的話，它即不能以一個個人作爲對象，因爲這已

經是觀念化了的永久生命。傳下去的自己生命，是感覺的。今天的與昨天不同。它最忌重說別人的成語。可以一看看的自傳，無不如此。

當文字還見得是神聖的時候，關於自傳的成分實在十分缺乏。好在近代人對於文字的看法，依舊是神聖的。同時，代聖人說話的文章，對於觀念化了的永久生命也並未感到疲倦。與此相反的是自說自話的文章，這只有百無一用與只顧自己的文人纔會把它逐一地寫了出來。這不顧大局的自說自話，不得不時時給別人當面指斥的現象，正到處可以看見。

自說自話的處處不同，單就生命這一個節目來看，也就能夠說明了。至少，可以自傳的生命，一定是尚未前來的自說自話。照理這好新立異的自己生命，最不容易感到疲倦。不過自然界的現象也是處處有其規則的，於是不老的與不疲倦的自己生命就無法流傳下去了。日子一久，就有疲倦。

人一老，往往總想到年輕時代的自說自話。那一種輕浮的活動，那一種不是可以自傳的，可是它已歷在觀念化的時間之中給自經了。自經的事情，總不是只爲自己的。假使沒有與別人的嚙噬，這世界上竟可以不必有所謂自經的人。

匹夫匹婦所不必信以爲真的話，竟叫他們人不知鬼不覺地自經於潰潰了。如果他們還想存在下去，這就叫做現世。現世有何不可？讓別人得意好了。我要惡活，也是一種對於生命上的義務。

話雖如此說，匹夫匹婦所不必信以爲真的話，却有許多人一本正經地正在執行。古代人傑之一——管仲，大約當時就有人對他的不能自經，表示過不滿。其實何必着念呢，到了自傳條件無法維持下去的時候，那一個能夠做到不死。

孔子在論語憲問第十四裏關於管仲的評論，我們當然不能出以己意地隨便談說。不過自經兩字的嚴重性，正與許多道德問題大有關係。落後民族的種種禁忌，附會地說來，正是匹夫匹婦式的小信。即使大大地有了文化之後，所謂同歸於盡的集合式自經，就道德問題說，也沒有什麼進步。

解放了的自傳，的確處處可與自經的含意互相對立。好死不如惡活，究竟與可以自傳的條件不合。最好的，姑且不去說它。就是可以比較像樣的自傳，也自然不是叫人有現世之感的惡活。使許多人都能活下去，而竟不給極少數人幸災樂禍地自鳴得意，我想，這應該是道德上的最後原則吧。

不贊它是好還是不好，自然界竟有着瞞了眼睛的魚與沒有翅膀的大鳥了。人類的力量